

# 县委、县政府机关后勤保障服务项目

## 合同书

甲方(采购人): 泾阳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乙方(供应商): 陕西鹏杰鑫厨房设备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 2026 年 4 月 30 日

# 县委、县政府机关后勤保障服务合同

甲方：泾阳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乙方：陕西鹏杰鑫厨房设备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甲、乙双方经过协商，就县委、县政府机关后勤保障服务项目达成一致签订本合同。

## 一、服务内容及服务标准

### (一)服务内容：

1. 乙方负责职工的一日两餐餐食制作服务、厨房硬件设备维护、厨房日常食材采购、厨房餐厅日常消耗采购等公务接待餐饮服务及整个餐厅内部的卫生清洁。

2. 乙方负责经甲方核定的公务接待。（公务接待费用另行核算）

### (二)服务标准：

乙方承诺提供的食品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的相关规定，符合国家食品安全标准，国家卫生检疫标准。按照甲方工作作息，按时提供日常餐饮服务，保证菜品荤素搭配合理、品类丰富，严格把控菜品口味与出餐时效，食谱每周更换。

### (三)服务清单：单独另附。

## 二、合同价款与支付方式

(一)合同总价款：本项目中标总金额人民币946500.00元/年（人民币大写：玖拾肆万陆仟伍佰圆整）

### (二)支付方式：

1. 合同签订后，按季度支付服务费。（每季度应付服务费=合同价款÷4，下季度首月10日前甲方支付完上季度服务费。）

2. 结算方式：甲方每次付款前，乙方应向甲方出具等额正式发票

### 乙方账户信息：

户名：陕西鹏杰鑫厨房设备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泾河新城支行

账号：610501111413000000150

注：如遇到特殊情况，可以按月支付。

### 三、就餐供应及相关服务

(一)每日提供饭菜品种不少于以下：

早餐：5元套餐（3菜、鸡蛋、杂粮、锅盔、馒头）

中餐：10元米饭套餐（5菜、米饭、汤免费），面食6元

(二)甲方可根据工作需要，向乙方提出变更就餐时间，乙方应于积极配合，并须准时开餐，做到饭热菜香。

(三)乙方销售的食品，符合国家卫生标准应做到物美价廉。乙方需对每日加工食品要进行留样，以便发生食品安全问题便于查找原因及进行追溯。

(四)甲方负责为乙方提供必要的设备、水、电及经营场地，并安排人员监督餐厅运营管理，以保证餐饮企业经营行为合法有效。

(五)乙方人员或委派人员需有相关保险，合同履行期间发生意外伤害、财产损失等均由乙方自行负责。

(六)甲方提供的设备损坏及易耗品(灯泡、灯管、龙头、餐具)等损坏由甲方负责更换。

### 四、服务期限

自 2026年5月1日 至 2027年4月30日（服务期限：一年）

（注：按一年预算依据当年考核结果确定是否续签下一年度合同，合同一年一签，累计服务期限最长不超过三年。考核标准解释权归甲方。）

### 五、违约条款

(一)甲乙双方均严格按照合同规定条款履行自己职责、权利和义务。

(二)乙方服务过程中，因乙方原因对就餐人员造成人身、财产损失的，赔偿该就餐人员医疗费、误工费等相关费用。

(三)因乙方提供的食品或乙方人员操作不当导致发生食物中毒或其他食品安全事故，经法定机构鉴定确认乙方负有过错的，乙方应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直接及间接损失赔偿责任。

(四)在本合同履行期限内，如遇政府政策性调价、最低工资和社会保险费基数调整、增设缴费项目、物价指数上升等因素导致服务成本显著上升，甲乙双方可通过协商一致，以补充协议的方式对服务费作出相应调整。

(五)因乙方原因导致甲方人员或甲方允许人员受到伤害的,乙方承担全部赔偿责任;因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包括但不限于交通费、诉讼费、律师费等合理费用),乙方应该赔偿。

(六)乙方服务质量以及收费违反本合同约定,经甲方书面通知整改后7日内仍未达标的;或发生食品安全事故、消防责任事故、严重食物中毒等情形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乙方应向甲方支付相当于三个月服务费的违约金。

(七)乙方若单方毁约终止合同,需承担违约金四个月的服务费,并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直接经济损失。

(八)若乙方服务质量未达到本合同约定的服务标准,甲方有权书面通知乙方限期整改。整改后仍不达标的,甲方有权按季度服务费的10%扣减当期服务费作为违约金。

## 六、甲乙双方权利和义务

### (一)甲方权利和义务

- 1、甲方有权要求乙方的出品质量、并对食品安全等进行监督检查。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泾河新城支行
- 2、甲方免费提供就餐场地及就餐区域桌椅等相关设施。
- 3、甲方免费提供餐厅相关设备、设施并有权监督餐厅设施、设备等固定资产安全状况。
- 4、甲方负责现有食堂设施、设备的维修及保养,以确保其正常运转。
- 5、甲方根据工作需要,如需乙方增加服务人员,应提前十天通知乙方,以便乙方及时将人员调整到位。

### (二)乙方权利和义务

- 1、乙方负责餐厅工作人员的招聘、管理,及时提供服务,厨师须符合国家规定的从业人员,服务人员工作期间统一着装。
- 2、乙方应在甲方指定的时间内提供出品,并保证出品的安全、卫生达到甲方要求。
- 3、甲方就餐人数变化浮动超过平均人数20%的,乙方可根据现场菜品余量进行相应调整。
- 4、乙方每周五将下周菜谱审核后予以公示。
- 5、乙方制作餐食按照内部员工价销售,乙方保证售卖价低于市场价。

6、乙方应加强对食堂员工防火、防盗和劳动防护安全 教育，落实安全防范措施，杜绝火灾、触电、水淹等责任事故，保证餐厅厨房安全运行。如因乙方因发生责任事故，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

7、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进行装修、改造。

8、乙方要严格执行国家和地方的食品卫生法规，建立健全厨房操作程序和岗位标准。原材料从正规商家进货索证索票，确保伙食卫生安全。

### 七、争议解决








如遇不可抗力因素，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应按 有关法律规定及时协商处理，如无法达成一致意见，则应 向泾阳县人民法院提请诉讼解决，双方应按法院最终裁决 执行

### 八、其他事宜

(一)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二)本合同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三)本合同 一式贰份，甲方留存一份，乙方留存 一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联系人：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17729092344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地址：	地址：
签约日期：2026年4月30日	签约日期：2026年4月30日

